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出售、處置、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Link Holdings Limited**  
**華星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7)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7**  
**就潛在出售作出的每月更新**

本公告乃由華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7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三年一月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二日有關Vertic（清盤中）與潛在買家就潛在出售訂立的不具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的公告（「該等公告」）。倘潛在出售得以落實，將導致本公司控制權變更，而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潛在買家須提出強制性全面要約。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潛在出售之進展

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匯報潛在出售之最新進展，誠如Vertic（清盤中）的共同清盤人所告知，Vertic（清盤中）及潛在買家就建議出售之正式協議的落實正在進行中。於本公告日期，Vertic（清盤中）與潛在買家並無就建議出售訂立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

### 每月公告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7，本公司將每月刊發載有潛在出售進展之公告，直至宣佈有明確意向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5提出要約，或決定不繼續進行要約為止。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或根據GEM上市規則及／或收購守則（視情況而定）的規定另行刊發公告。

## 警告

概不保證潛在出售將會落實或最終獲完成，相關討論亦未必會引致收購守則規則26.1項下之全面要約。潛在出售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彼等對自身狀況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其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華星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拿督蕭柏濤

香港，二零二三年二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拿督蕭柏濤；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湯木清先生、陳素權先生及陸東全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本公告內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

各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本公告自公佈日期起將在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登載最少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linkholdings](http://www.irasia.com/listco/hk/linkholdings)內刊載。

\* 僅供識別